

A股代码：601390

H股代码：00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3-02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中铁”）下属全资子公司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交通”）拟向其参股公司招商中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中铁”，原公司名称为广西中铁交通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28.38 亿元，期限 3 年。
-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招商中铁的其他股东按所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为招商中铁提供委托贷款，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稳定与发展，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2019年10月3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铁交通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向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及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投资”）转让其持有的招商中铁51%股权及331,500万元相关债权。转让完成后，招商中铁成为中铁交通的参股公司，即中铁交通持有招商中铁49%的股权、招商公路持有招商中铁49%的股权，工银投资持有招商中铁2%的股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12月17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中铁交通出售中铁高速51%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84）。

为支持招商中铁及所属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拟同意中铁交通按所持股比例对招商中铁（含下属公司）提供28.38亿元委托贷款，期限3年，利率为4.75%-5.225%，无担保及反担保措施。

招商中铁的其他股东按所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为招商中铁提供委托贷款，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招商中铁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招商中铁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327353449F

成立时间：2015年1月8日

注册地：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63号金源CBD现代城26层2619室

主要办公地点：广西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绿地中心8号楼40层

法定代表人：陈全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企业总部管理；投资与管理高速公路及沿线附属设施、公共基础设施、房地产业；高速公路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中铁交通持有49%股权，招商公路持有49%股权，工银投资持有2%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招商中铁（合并）的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359.42亿元，总负债258.61亿元，净资产100.81亿元，资产负债率71.95%；2022年度的营业总收入32.73亿元，净利润7.54亿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招商中铁（合并）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361.11亿元，总负债258.09亿元，净资产103.02亿元，资产负债率71.47%；2023年1-3月的营业总收入9.38亿元，净利润2.60亿元。

被资助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亦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招商中铁其他股东情况

1. 招商公路

公司名称：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717000C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3年12月18日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鄂尔多斯路599号东疆
商务中心A3楼910

法人代表：白景涛

注册资本：617,821.1497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招商公路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上市公司，截至
2023年3月31日，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68.65%

经营范围：公路、桥梁、码头、港口、航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
建设和经营管理；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开
发、研制和产品的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汽车及配件、五金交电、
日用百货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人才培养。

招商公路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 工银投资

公司名称：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MA1R80HU09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7年9月26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浦滨路211号江北新区扬子科创中心一期B幢19-20
层

法定代表人：冯军伏

注册资本：2,700,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以债转股为目的收购银行对企业的债权，将债权转为股权并对股权进行管理；对于未能转股的债权进行重组、转让和处置；以债转股为目的投资企业股权，由企业将股权投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现有债权；依法依规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发行私募资产管理产品支持实施债转股；发行金融债券；通过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同业借款等方式融入资金；对自营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必要的投资管理，自营资金可以开展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购买国债或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等业务，募集资金使用应当符合资金募集约定用途；与债转股业务相关的财务顾问和咨询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工银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提供财务资助的方式：委托贷款

（二）借款期限：3年

（三）资助金额：28.38亿元，借款利率为4.75%-5.225%

（四）利息支付方式：按季付息

（五）担保及反担保措施：无

（六）违约责任：合同有效期内，被资助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中铁交通（甲方）有权停止向被资助人发放委托贷款，并有权提前收回委托贷款：向甲方提供虚假或隐瞒重要事实的财务报表，或者隐瞒重大财务、经营活动；不如实向甲方提供所有开户行账号及存、贷款余额、担保情况等资料；拒绝接受甲方对委托贷款使用情况和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

的监督；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清偿委托贷款本金和利息的；未按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委托贷款的。对违约使用的委托贷款，根据违约使用的天数按以下约定计收罚息，直到本息清偿为止。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被资助对象或者其他第三方未就财务资助事项提供担保，公司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1.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是经各股东方协商一致，按照所持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为招商中铁提供的财务资助，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稳定与发展，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

2. 招商中铁及其所属子公司近三年通过调整债务结构、进行高息贷款置换等工作，逐步改善了资产质量及经营状况，且将逐步有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入。中铁交通将对招商中铁及其下属公司的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持续关注，掌握其资金用途，将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确保公司资金安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交通与招商中铁的其他股东按所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为招商中铁及其所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为支持其业务发展、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或项目开展需要。被资助对象经营状况和资信情况整体良好，具备偿债能力，财务资助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交通为其参股公司招商中铁及其所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为支持其业务发展、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或项目开展需要。被资助对象经营状况和资信情况整体良好，具备偿债能力，财务资助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招商中铁的其他股东按照所持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为招商中铁提供的财务资助，借款利率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并同意将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本部未发生财务资助事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43.93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4%。无逾期未收回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